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-6778
聯絡人：李鈺美
電 話：(02)7736-5910

受文者：國立清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五)字第1040086615C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)

主旨：「教育部獎補助外國人士來臺短期研究要點」第2點及第7點附件1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4年7月14日以臺教文(五)字第1040086615B號令修正發布，並自4月10日生效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)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學校院、本部部屬研究機構、各駐境外機構(含派駐人員)
副本：內政部移民署、外交部領事事務局、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

國際及兩岸教育司
2015/07/15
交6:33章

裝

訂

線